

CENTERLIGHT HEALTH SYSTEM¹
1996 年健康保險可攜性與責任法案 (HIPAA)
聯營實體的聯合隱私權通知

本聯合通知說明您的醫療資訊如何被使用和揭露，以及您如何獲得這些資訊。請仔細閱讀。

引言

這份聯合通知是代表 **CenterLight Health System 聯營實體** 提供給您，適用於 CenterLight Health System 及其員工、義工、醫療人員以及顧問（在本文合稱「我們」或「我們的」）所接受或建立之有關您的護理的所有資訊和紀錄。我們了解您的醫療資訊都會保持隱私和機密。此外，法律規定我們必須保持您受保護的健康資訊隱私。

法律要求我們向您提供這份通知，說明您對於您受保護的健康資訊的權利、我們的法律義務和隱私權措施，並且遵守本通知現行有效的條款。

使用或揭露用於治療、付款及保健運作的資料

「受保護的健康資訊」是指我們以任何形式（包括電子或紙張檔案）傳輸或保管，可以識別身分的健康資訊。它不包括在某些教育或就業紀錄中的資訊。

我們會為了治療、付款及保健運作目的，使用或揭露您受保護的健康資訊。

1. **用於治療**：我們會為了提供、協調或管理您的治療和護理，使用或揭露您受保護的健康資訊。我們可以將您受保護的健康資訊揭露給參與您護理的 CenterLight Health System 以及非 CenterLight Health System 人員，例如醫生、護士、護士助理、治療師和顧問。例如，照顧您的護士會將您狀況的任何變化報告給您的醫生。我們也可以向在您從 CenterLight Health System 設施出院後參與您護理的人揭露您受保護的健康資訊。
2. **用於付款**：我們會揭露受保護的健康資訊，以便針對提供給您的治療和服務開立帳單及收取費用。例如，我們可能需要在提供服務之前向您的健康計劃提供您的醫學狀況資訊，以便確定該服務是否可以獲得承保；並在提供服務之後視必要提供這些資訊以便取得付款。
3. **用於保健運作**：CenterLight Health System 涵蓋的實體會使用及揭露受保護的健康資訊以支持其營運，包括品質保證、案例管理、管理及行政活動。例如，我們可以

¹ CenterLight Health System 是指 CenterLight Health System 共同所有權下的所有實體。本通知的最後一頁列出了以 2013 年 9 月 1 日為準的實體清單。現行清單刊在我們的網站 www.CenterLight.org 上。

使用您受保護的健康資訊來評估 CenterLight Health System 的服務，包括我們工作人員的表現。

為了其他具體目的使用和揭露

除了使用和揭露您的資訊用於治療、付款和保健運作之外，我們可能會以下列方式使用您受保護的健康資訊：

1. 預約提醒。我們可以與您聯絡提供治療或醫療護理的預約提醒。
2. 替代治療及保健相關的福利。我們可以與您聯絡，告知或推薦可能的替代治療或是您可能感興趣的保健相關福利和服務。
3. 參與您的護理或付款的個人。我們可以向您的家人或朋友或是參與您的護理並由您指定的其他人揭露資訊，例如您的地點、一般狀況或健康。我們也可以視必要揭露您受保護的健康資訊，使這些人能夠領取您的處方藥、用品和其他物品，如果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這符合您的最佳利益。若有可能，我們會讓您有機會反對這些揭露。
4. 設施通訊錄。除非您反對，否則您若是 CenterLight Health System 的病人或住戶，我們會將您的資訊列入設施通訊錄中。這些資訊可能包括您的姓名、地點、一般狀況和您所屬的宗教組織。我們可以將您在通訊錄的資訊揭露給指名要求您資料的人，但是您所屬的宗教組織資訊除外。我們可以向神職人員揭露您的通訊錄資訊，包括您所屬的宗教組織。
5. 賑災。我們可以向協助救災的組織揭露您受保護的健康資訊。
6. 募款。我們可能會在我們的募款活動中與您聯絡。您有權選擇不接收任何募款資訊。
7. 行銷。我們不能使用或揭露您受保護的健康資訊 (PHI)，將其用於行銷目的，除非獲得您的書面授權。
8. 研究。受制於適用法律的要求，我們可以基於研究目的使用或揭露您受保護的健康資訊。所有的研究專案都受制於一項特殊的核准流程，使研究需求和病人的隱私需求取得平衡。
9. 遺傳資訊。我們不會使用或揭露您包含遺傳資訊的受保護健康資訊，將其用於保險目的。遺傳資訊包括您或您家人的基因測試以及您家人之疾病或不適的臨床表現。保險目的不包括確定符合 CenterLight 健康計劃之福利的醫療適當性。
10. 心理健康資訊。若無您的明確書面授權，我們不會使用或揭露任何心理治療記錄或

與您的心理健康記錄相關的其他受保護健康資訊。

11. 軍隊和退伍軍人。如果您在軍隊服役，我們可以在軍隊當局的要求下透露您受保護的健康資訊。我們也可以將外國軍事人員的受保護健康資訊透露給適當的外國軍事當局。
12. 工傷賠償。我們可以向為工作相關的傷害或疾病提供福利的計劃透露您受保護的健康資訊。
13. 公共衛生活動。我們可以為了公共衛生活動揭露您受保護的健康資訊，包括：預防或控制疾病、傷害或殘障；報告出生與死亡；報告兒童遭受虐待或忽略；向受到食品藥物管理局（FDA）管轄的人士報告有關 FDA 管轄之產品或服務的品質、安全性或有效性的活動，以及報告對於藥物的反應或產品的問題；通知一位可能接觸疾病，或有可能感染或傳播疾病或症狀的人；如果我們相信某位患者是虐待、忽略或是家庭暴力的受害者，可以通知適當的政府機構。
14. 健康監察活動。我們可以向監察我們活動的聯邦或州政府機構揭露受保護的健康資訊。政府透過這些活動來監控保健系統、政府福利計劃，以及是否遵守法律、條例和計劃標準。
15. 司法及行政程序。我們可以因應法庭或行政命令而揭露您受保護的健康資訊。我們也可因應傳票、實情調查要求或其他合法程序，揭露您受保護的健康資訊。我們會盡力告知您這項要求，或取得保護資訊的命令。
16. 執法。我們可以根據執法官員的要求透露受保護的醫療資訊：遵守法庭命令、傳票、搜索狀或類似程序；辨認或找到嫌疑犯、逃亡者、證人或失蹤者；在有限的情況下，有關犯罪受害人的資訊；如果我們懷疑死者係因犯罪行為致死；在醫院內發生的犯罪行為；以及在緊急情況中報告犯罪行為。
17. 驗屍官、醫事檢查官、喪葬管理員、接受器官捐贈的機構。我們可以把受保護的健康資訊透露給驗屍官、醫事檢查官、喪葬管理員。如果您是器官捐贈者，我們也可以把您的資訊透露給有關器官、眼睛或身體組織捐贈的機構。
18. 國家安全和情報活動；保護總統或他人的服務。我們可以把受保護的健康資訊透露給獲授權的聯邦官員，以便他們保衛總統、其他獲授權人士或外國首長，或進行特殊調查。
19. 用於健康或安全的威脅。根據適用法律和倫理行為的標準，我們可以使用和揭露您受保護的健康資訊，如果我們善意相信它是阻止您或他人或公眾的健康或安全遭到嚴重緊迫的威脅所需。我們只會將您的資訊揭露給可以避免威脅的人，或是揭露給執法當局以辨認或逮捕一個人。

注意：某些受保護的健康資訊，例如 HIV 相關資訊、遺傳資訊、酗酒或濫用毒品紀錄，以及精神健康紀錄可能受制於州法和聯邦法的額外保護。CenterLight Health System 會遵守任何適用的保護。

使用您受保護的健康資訊的其他方式 需要您的授權

除了本通知描述或是法律規定之外，只有在您的書面授權之下我們才會使用或揭露您受保護的健康資訊。您可以在任何時候取消授權，前提是以書面方式撤銷，但是我們已經根據您的授權所採取的行動除外，或是授權是取得保險的條件之一，而保險公司有法定權利反對一項理賠。

若無您的書面授權，我們不得揭露您的受保護健康資訊，用於換取金錢或其他報酬。

您對於受保護健康資訊的權利

您對自己受保護的健康資訊有以下權利：

1. 要求限制的權利。您有權要求限制我們為了治療、付款或進行保健運作目的而使用和揭露受保護的醫療資訊。然而我們沒有必要同意您的要求（下述規定除外）。您必須以書面方式提出請求。

在以下情況，我們必須遵守您對於不揭露您受保護健康資訊的請求：(1) 我們揭露受保護健康資訊的理由是基於運作目的取得付款（而非基於治療目的），而且 (2) 受保護的健康資訊只與您已經自費付清的保健服務有關。

2. 要求保密聯絡的權利。您可以要求使用其他方式或在其他地點機密交流受保護的健康資訊。例如，您可以要求我們只用某個電話號碼和您聯絡。我們會盡力滿足您的合理要求。您必須以書面方式提出請求。
3. 調閱的權利。您有權要求檢查和複製一份我們用來決定您的護理的醫療和收費紀錄以及任何其他書面資訊。某些有限的情形下，我們可以拒絕您查閱或獲取您的紀錄的請求。如果我們拒絕您的要求，在某些情況下您可以要求該拒絕接受複審。您必須以書面方式提出請求。

如果您要求一份您受保護的健康資訊，我們會收取影印和郵寄紀錄的合理費用。如果我們持有您的電子健康紀錄，則您的權利包括選擇查閱以電子格式直接提供給您的資訊，或是提供給您在清楚有意識的情況下具體指名的人。對於以電子格式提供給您的資訊，CenterLight Health System 會收取不高於回應請求所需的人工費用。

4. 要求修正的權利。您有權要求更正 CenterLight Health System 保管的受保護健康資訊，只要我們持有那些資訊。您必須以書面方式提出請求。如果受保護的健康資

訊屬於下列各項，我們可以拒絕您的要求：並非由我們建立；已無法找到建立該資訊的人士或實體來回應您的請求；不屬於您的醫療或收費紀錄，也沒有由 CenterLight Health System 用來做出有關您的決定；不是由 CenterLight Health System 保管的醫療資訊；或是 CenterLight Health System 認定準確及完整的資訊。

5. 獲得揭露記載的權利。您有權要求一份您受保護健康資訊的「揭露清單」。這是我們向其他個人或實體揭露您受保護健康資訊所做的清單。「清單」不會包括用於治療、付款及保健運作的資料，以及為了其他某些例外目的所做的揭露。

如需取得這份有關您受保護健康資訊的揭露清單，您必須以書面方式提出請求。您的要求必須註明一段特定時間（例如過去三個月），從 2003 年 4 月 14 日開始，而且不得超過六 (6) 年。您在十二 (12) 個月內要求的初次清單將會免費提供。若需要額外的清單，我們可以向您收費。

6. 獲得本通知的權利。即使您同意以電子方式收到本通知，您還是有權獲得本通知的紙印版。您可以從您的護理協調員索取一份，或是瀏覽我們的網站 www.CenterLight.org 或 www.CenterLightHealthcare.org，從「關於我們」標籤下索取。

7. 通知侵害的權利。侵害是指未獲授權即獲得、查閱、使用或揭露未受安全保護的受保護健康資訊，如聯邦法律所定義，危害受保護健康資訊的安全或隱私。受保護健康資訊如果可由未獲授權的人士使用、閱讀或解讀，即是「未受安全保護」。

這種「侵害通知」有三種例外：

- 我們工作人員根據 CenterLight Health System 或其業務同仁的權限，基於善意在無意中獲得、查閱、使用或揭露的資訊；
- CenterLight Health System 或其業務同仁的獲授權人士在無意中將資訊揭露給同一處設施中另一個處境相似的人；或是
- 獲得揭露資訊的未獲授權人士無法合理地保留資訊。

這些例外情況不適用於由揭露取得的資訊在未獲任何人授權的情況下進一步獲得、查閱、使用或揭露。如果我們認為您受保護的健康資訊因為侵害而遭查閱、獲得、使用或揭露，我們會通知您。您有權在發現侵害後儘速獲得通知，而且絕不會超過 60 天。該通知會包括以下的簡短描述：

- 發生的經過；
- 涉及的資訊類型（例如姓名、社會安全號碼、出生日期、住家地址、帳號、診斷、殘障代碼或是其他資訊）；
- 您為了保護自己免於可能傷害所應採取的步驟；
- 我們調查侵害、減輕對您的傷害，以及防範進一步侵害的做法；

